

第一章 重來的新身分

都說月黑風高，最適合做壞事——

不過這上下其手的，不是恃強凌弱、猥瑣凶惡的大男人，而是一個披頭散髮，全身骯髒的小娘子。

這是腹肌吧？觸感真是好，軟硬適中，令人想一摸再摸，就像會上癮那般，不過，她手下的絲滑很快變得緊繃無比，硬度和一塊烙鐵有得比。

她發誓，她不是故意要吃這男人豆腐的，是她剛睜眼的那當下，還分不清身子下墊著的是什麼，只覺得手感甚好，就多摸了兩把。

「溫……甯甯……把……妳的臭爪子給我……拿開，否則，別怪本世子……廢了它。」腐爛的稻草堆上，看不清面目的男人苦大仇深的瞪著一隻已經摸了又摸，不知節制還一個勁往下滑的祿山之爪，再不阻止她的肆無忌憚，貞操就要毀在這丫頭手上了。

聽見氣急敗壞的陌生嗓音，小姑娘抬起頭，迷茫的眼眸這時才恢復幾許清明。

原來不是夢境。

一彈指是有多久？六十個剎那，一剎那是九百生滅。

就那一剎那，她整個腦袋似被人一股腦的塞進了一個完全陌生的人生，這十幾載的光陰都不屬於她葉曼曼的記憶，可她卻一絲不漏的繼承了下來。

那種感覺，非常的違和。

好像夢裡不知身是蝶，還是她根本就是那隻蝶？

而且，這男子口中的溫甯甯……葉曼曼琢磨了下，才想起這號人物她是認得的。

這溫甯甯是她未出閣時，東城出了名的傻子，雖然家境顯赫，父兄戰功彪炳，然而因為憨傻，旁人避之唯恐不及，也因為憨傻，被惡意捉弄惡作劇的事件層出不窮，她模糊的記得那溫甯甯是死於一場隱晦的意外。

葉、溫父兄文武官階不同，兩家分居東西城，隔著一個城，一十六條街，基本上沒有任何往來。

那場意外發生後，她隱約在飯桌上聽父親說了一嘴，還說溫家為了溫甯甯的猝死鬧得滿城風雨，為此和釀禍的山東伯府撕扯到了聖上面前。

那時的她已經由後母作主與均王府的世子論及婚嫁，對這件事只是聽過就算了，並沒有投注多少關注。

但是，他竟喚她「溫甯甯」？

她摸摸自己的臉，摸摸手腳，還捏了捏水桶般的身子，矮胖肥短，五短的身材，這溫甯甯明明已經十四歲了，一般少女這年紀大都芳華初綻，就算還維持著些稚嫩，也該有些少女的模樣，可現下這還沒有長開的身材……好吧，不研究，只是，她這是活過來了？重生在那個傻姑娘溫甯甯的身上？

難道那年溫甯甯的意外，因為她的重生，被改變了？

而溫甯甯被關在這小黑屋就是她致死的原因嗎？

「我……是溫……甯甯？」她問得很是艱難吃力，覺得嘴裡溢滿口水，想吞進去，但不聽使喚，反而順著嘴角流下來，她想抬手去擦，卻已經來不及，滴到了男人的衣襟上。

身下的男子重重的哼了聲，見她茫然的眼神和銀線般的口水，一雙似睇非睇的鳳眼飽含著森

森的冷意。

葉曼曼心想，這人手上要是有把刀，一定毫不留情把她切成十段八段了。

她想解釋點什麼，可嗓子發緊，舌頭也不利索，「嗚嗚」了兩聲，感覺口水又流了出來。

幸好這回她的手能抬了，抹去了嘴角的口水，否則按照她剛剛摸了他兩把，他就像把自己剝成肉醬的眼神，再讓口水弄髒他的衣裳，這輩子可能就是深仇大恨了。

只是他看著怎麼有些眼熟？

步孤城中了對手的軟筋散後，就近翻進這無人居住的小破屋，進入才發現這小黑屋不只有他一人，還有一個將自己蜷縮成團躲在角落，把拳頭塞在嘴裡，瑟瑟發抖的女子。

藥效發作得快，他無力離開，只能隨地倒坐，等待藥效過去再行離開。

起先，她的確是安靜的抖著如篩糠般的身子，絲毫沒感覺他的入侵，過沒多久，大概是被黑暗和到處攀爬的蟲蟻給擊垮，她開始囁語、尖叫並用自己巴掌，跌跌撞撞的跳起來，胡亂的推窗搥門捶牆，發現全部無用之後，居然用頭開始撞起門來，許是動作情緒太過劇烈，她突兀的捂著胸口，嗚咽了聲，抽搐兩下歪倒在地。

令他萬萬沒想到的是，她這一歪，哪裡不好去，居然整個人倒在他的胸膛上，不斷掙扎的爪子在狠撓了他好幾把之後，很快沒了聲息。

他連暴怒都來不及，慢半拍才想到她這是發病了。

這溫家傻姑娘不只先天不足生性癡傻，還有娘胎帶來的喘症毛病，正好選在這當頭上發病了。好幾息過去，就在他以為她不行了的時候，她的胖爪子動了，就這樣吃了他好幾把的豆腐。若是旁人，他能一口咬定，是假借暈倒之名行揩油之實，可這丫頭還真不好說……

「啊，你，不能——動啊？」葉曼曼又艱難的問。

沒有得到步孤城的回應，她也不在乎，慢慢起身坐了起來，看著他一動也不能動的身軀。

為了確定，她還很不怕死的用胖胖的手指戳了他的胸膛一下，果然，換來步孤城的金剛怒目。哎喲喲，若是正常的男人，她方才那種「蹂躪」法，應該早就火冒三丈，跳起來賞她兩個巴掌了，可他仍像挺屍般倒在那，全身上下就一對眼珠子還能動，這是著了旁人的道？

她也只能這麼想，許是他幹了什麼見不得光的事，得避他人耳目，這才趁黑躲到這裡來，不巧小黑屋裡還有個被人拐騙進來鎖在裡頭的溫甯甯。

這一攏，就合理了。

原主渾沌的記憶裡，這人是少數幾個不會嘲笑她，叫她溫傻子的人，有一回甚至幫她揀過她掉落的狗尾巴草。

這時，葉曼曼也終於想起來為什麼覺得這男人眼熟了。

他是均王府世子，幾年後的均王、名動天下的鐵面大將軍步孤城，也是葉曼曼在新婚時只見過一面的夫婿。

再見他，只有冰冷的棺槨。

對於在新婚日沒給過她好臉色就領兵匆匆赴北地驅逐韃靼人的夫君，她內心很複雜。

對於國家，他是驅逐侵犯國家外敵的英雄，值得百姓永生銘記，可在私人部分，她和他在婚姻上很悲哀的都是遭繼母設計，逼不得已娶、嫁了對方。

陌生的夫妻還沒能在將就的婚姻裡取得任何共識，他便領了旨意揮軍去了荒涼的北地。

那一仗初始的確捷報頻頻，將深入大襄朝腹地的韃靼人打了個措手不及，連退三城，然而不

知哪個環節出了錯，錦城那一役卻傳出他為國捐軀，戰死沙場的惡耗。

戰場上失去了主將乃是兵家大忌，四面楚歌的情況下，掉以輕心的韃靼人果然反過頭來意圖反攻，可是螳螂捕蟬黃雀在後，傳言中陣亡的大將軍步孤城守株待兔，逮了韃靼人一個正著，獲得了最後的勝利。

都說兵不厭詐，沒有人知道，步孤城雖說是詐死，其實已經身負重傷，錦城血戰告捷，傷勢過重又沒有得到很好治療的他在軍隊凱旋歸國的半途，溘然長逝。

打勝仗是好消息，然而皇帝對以身殉國的步孤城不但沒有追封加官，反而以叛國的大罪，將均王府九歲以上男丁皆推出午門斬首，女眷發賣教坊司，終生不得贖身。

抄家滅族不過如此。

原來當朝首輔率領重臣參了步孤城一本，說他叛國，否則怎麼可能錦城之役會損失上萬將士，又明明可以乘勝追擊，大舉獲勝的戰事卻因為他的拖延判斷錯誤，延誤軍機，有通敵叛國之嫌。

死人是不能替自己辯解的，牆倒眾人推，沒有功，卻承擔了所有過錯的步孤城便成了最倒楣的那個人。

手握重權的武將要是惹君王猜忌不快，那就是滅門抄家的下場。

她身為鐵面大將軍的妻子，自然也逃不過王府女眷吞金身死結果。

以為魂歸離恨天的自己，命運卻把她牽引重生到了溫甯甯身上，這是為什麼？

是老天給她再一次機會，讓那孤苦伶仃長大，爹不疼、娘不愛，從來沒有品嚐過人間溫暖美好的葉曼曼再次重新體會人生的機會嗎？

她的眼角含著朦朧的水光。

溫甯甯那癡傻遲鈍的目光讓步孤城很不爽，他跟尾甩過來，眼裡都是嫌棄。

她那張臉還有身子不知在地上滾過幾遍，毛茸茸的頭髮還倒插著幾根乾稻草，一想到她剛剛趴在自己身上，還滴了口水……他想死的心都有了。

只是那眼神，她看著他的時候吃驚了，這是只有乍然看見熟人，而且還是沒有預料到的人才會有的那種神情。

「妳，識得我？」

因為離得極近，少年清新潔淨的氣息撲面而來，俊美的臉龐近在咫尺，皮膚宛如美玉，長眉鳳目，鼻梁挺直，薄唇緊抿，五官生得極好，一雙眸子黑亮如寶石，好像會勾魂攝魄似的，葉曼曼甚至可以從裡面清晰的看到自己的身影……尤其在盛怒之下，臉龐線條更如刀削般冷峻。

她幾乎就要受蠱惑的點頭了。

不過，葉曼曼克制住了，她不認識現在年輕版的步孤城，她認識的那個步孤城起碼比這時候的他大上好幾歲。

那時的他比現在更成熟，讓人更加不敢逼視。

可同樣是勳貴子弟，也分三六九等，步孤城不同於一般靠父輩餘蔭鬥雞走狗、玩世不恭的紈褲世家子弟，他年紀輕輕，已是能支應門庭的均王府世子，還在皇帝跟前領了差，頗受皇帝看重，這樣炙手可熱的對象，也是大襄朝所有名門淑女想傾心下嫁的男子。

只是這廝對女子向來不假辭色，態度冷淡，並不會因為妳是高門千金就特別對妳留情面，因

此嚇跑了不少矜持又臉皮薄的淑女們。

她那時對於自己能嫁進王府成為世子妃，自始至終都是雲裡霧裡、不敢置信的，多少小姐夢寐以求的男子居然成了自己的夫君？

她在王府等待步孤城歸來的那些年，才真正明白均王妃要的是個好拿捏，叫她往東不敢往西的兒媳婦，而她葉曼曼的懦弱膽小在均王妃過濾過許多對象之後雀屏中選了。

王妃和一心想把她嫁出去的繼母一拍即合，所以她帶著眾人的豔羨和忌妒眼光嫁進了均王府，也走進一條不歸路。

葉曼曼想得出了神，對步孤城的問話充耳不聞。

其實，步孤城問完就已經有些懊悔，他怎麼會問一個腦袋不靈光的姑娘這種問題，她要會答，就不傻了。

只憑那一瞬間清澈如鏡的眼神，是他太急躁了。

她的沒有回應，反倒讓他奇異的安下心來。

他今日的行蹤是祕密，若曝露讓人知曉，只有殺人滅口一途，就算對象是她也不能例外。

只是，他沒意識到自己又「傻」了第二回……

「若是出了這個門，旁人問話，說妳有沒有見過我，妳該怎麼答？」他的聲音帶著絲誘哄和矛盾的狠戾。

葉曼曼的眼珠轉了轉，心思電轉，他眼中的殺意太冷酷，她甚至看見他反手握住袖口掉出來、露出寒光的匕首。

她很快意會過來，他的身體應該是緩過來了，這是想滅她口的前奏啊！

能明顯看得出來，他知道溫甯甯不是常人，所以一再容忍她的放肆，但是，他一旦發現現在的她已經不是原主，甚至不傻了，是否會一刀要了她的小命……不，他甚至只要一根指頭就能讓她投胎，重新再來。

若他知曉溫甯甯的內瓢已經換了人，怕是早不耐煩這般拐彎抹角的試探了。

這可不行，她好不容易再活一次，哪能又回閻王殿去報到，那這一趟不就白走的了？

她嘻嘻一笑，露出白白的貝齒，抹去方才的清明，神情一派天真的拍手。「大哥哥好，大哥哥想和甯甯玩躲貓貓……」她故作沉思。「給甯甯這個，不管誰問……甯甯都說沒見過大哥哥。」

她粉嫩的指頭指著他腰際的袋子，也不等他回應，逕自解下他那繡著金邊的麒麟葫蘆袋，把玩著不放。

步孤城眼光閃爍，瞧她這模樣和以前見過的沒有不同，方才自己心裡那些揣度疑心，恐怕都是多餘的，至於繡袋不值什麼，倒是裡頭的東西是他要呈給陛下的重要證據，給不得。

他感覺到自己的內力一點一滴的回來了，手指開始彎曲自如，這是體內的藥效已經過去，他屏氣，一個鯉魚打挺，身手俐落的起身。

步孤城的個子很高，兩人相對而立，溫甯甯只到他的下巴。

因著夜色昏黑，薄雲遮月，步孤城大部分的臉龐都掩映在半明半暗中，葉曼曼一時看不清他表情，只覺得他的目光異常鋒利，落在自己臉上，無端讓人產生一種被割傷的錯覺。

葉曼曼心裡悚了下，這種感覺讓她不安，於是微微側頭避過步孤城的眼光，直到這會兒才真正覺得後怕起來，要是剛剛沒有那番裝瘋賣傻，自己被喀嚓掉的機率是百分之兩百啊……這人的心計……要是能出這道門，別說在街上碰見，打死她也不會說認識他，最穩妥的就是往

後老死不相往來……

步孤城輕而易舉的取回他的麒麟葫蘆袋，用指頭挑開小蓋，拿出裡頭的物事，那是一只金石玉印，就在葉曼曼以為他不會把麒麟葫蘆袋還給她的時候，他又把袋子拋到她手裡，接著推開被從外頭緊緊卡死的木門，大步流星的離開。

等葉曼曼離開小黑屋，步孤城已經不知所蹤。

她也不甚在意，這時月上中天，雖是氣候最怡人的暮春時節，入了夜，露氣寒重，葉曼曼被寒風兜頭一吹，連續打了好幾個噴嚏。

她擤擤鼻子，因為太過用力，小巧的鼻子被她擤得通紅，她也不以為意，辨了方向便往溫家而去。

其實她在舉步的時候是有那麼一瞬間想往葉家去的，只是念頭轉得快，踏出去的腳步硬是拐了個方向，往長信侯府走，她從今爾後不再是葉曼曼，而是溫甯甯了。

一待她的背影消失不見，不遠處的百年老樹上輕盈如羽毛的躍下一個人，正是葉曼曼以為早已離開的步孤城。

他一落地，望著葉曼曼離去的方向，有些神色莫辨，忽地暗處閃出幾個人影，單膝跪地。「世子，屬下護衛不力，罪該萬死！」

「不是你們的錯，是對方太狡猾。」在這幾個隨身侍衛面前，步孤城收起臉上不該有的情緒，恢復他均王世子慣常的清冷模樣。

那幾個侍衛仍是躬身無語。

「人都撤乾淨了？」

「是，無一遺漏。」領頭的配劍男子叫吳喬，他是步孤城的貼身親衛，雖然沉默寡言卻武藝高強，心思縝密行事沉穩，總是如影隨形的跟著步孤城辦差。這回他不慎中了鳳陽王門客妖道的軟筋散，雖然趁隙逃了出來，但主子是失，出了差錯，便是下人的責任。

又世子馭下賞罰嚴明，真要追究，護衛不力四個字就夠他們喝一壺的了。

對步孤城而言，他對任何事情都不在意，也不放心上，為達成目的，只求最有效的法子，並不在乎會有什麼影響和後果，因為他知道，想生存便不能感情用事，無父無母可以仰仗的他，憑什麼軟弱？

所以，除了自己，誰都不重要。

他不再多作糾結，躍上護衛帶來的駿馬回了王府，彷彿這一夜不過是個微不足道的插曲，風吹，便散去了。

溫甯甯一踏進府裡的垂花門，本來只留著幾盞宮燈照明的廊下霎時宛如白晝，更多擎著孩童手臂粗的牛油火炬的僕役、丫頭、婆子湧了出來，四周明亮得連天上的月光都失色了。

她被炸了鍋的長信侯府後院的男男女女給團團包圍住，不由得懵了。

溫甯甯嚥了好大一口口水，好大的陣仗！她剛剛有誤觸了什麼嗎？沒有吧？還是這些人早就在這裡候著她了？

「小姑姑，妳是上哪去了？也不吱一聲，害得我們好找啊！」搶先出聲的是二房的嫡長子溫左玉。

「小姑姑愛去哪就去哪，還得知會你，你算哪根蔥？」另一個反嗆回去，是次子溫右郎。溫家二房小輩，出了名的愛拌嘴。

一個氣宇軒昂，渾身嚴謹，一個儒雅謙和，如沐春風，只是他們兄弟倆的聲音很快被鐵血鎮壓。

「我前腳出門，小姑姑後腳也跟著出去，我臨走之前是誰拍胸脯會好好盯著她的？」這是溫家大房雙胞胎之一的溫恭，是所有小輩的頭頭，說話也最有分量。

溫右郎趕緊撇清，「我只是去了趟茅房，回來就不見人了。」

他明明哄好她在一邊玩耍，並且保證他從茅房回來就帶她去吃炙羊肉的，哪裡知道解放到一半聽下人喊著小姑姑不見了，自己可是提著褲子就跑出來，連褲帶都來不及繫，他也很著急好不好？

「就知道你這人不靠譜。」溫恭啐他。

你一言我一語讓溫甯甯一下不知道該說什麼才好，雖然大家看起來都有點上火，不過這溫家的傳承真好，男的俊女的俏，一眼望過去，心曠神怡，賞心悅目。

只是她本來打算先偷溜回自己院子，待做好心理準備再來面對溫家人，沒想到溫甯甯不是正常的孩子，突然失蹤了大半夜，加上長信侯府上上下下對她的疼寵，她一消失，哪能不驚動？哪能不雞飛狗跳？

「都給我閉嘴！」一道威嚴又帶清脆的嗓音像定心丸穩住眾人，一度鬧哄哄的場面頓時安靜了下來。

走出人群中的是個生得極美的少婦，尤其一雙眸子，裡面彷彿盛滿了澄清的春水，兩道長眉又帶著幾分英氣，隨意的站在那，卻神色懾人，氣勢非等閒，漂亮得驚心動魄，像朵鋒芒畢露的野玫瑰。

她便是長信侯夫人，拾曦郡主，閨名瞿曦，當今聖上為數不多兄弟中明和親王的嫡次女。

她的身後跟著二房媳婦蒙氏。

蒙氏香腮如雪，容色清明，如新月生暈，烏眉煙眸，顧盼之際，美目流盼，論嬌媚容貌，她和拾曦郡主的美貌不分上下，論起家，她出身隆中門閥，身分差上拾曦郡主一截，也許是性子使然，在侯府內宅中，她知情識趣，是那種你需要她就會在，不需要的時候，她也有她的去處，算是隨和好相處的人，因此和性子果決的郡主倒是十分互補，妯娌之間還算融洽。

「還不趕緊著人去知會侯爺二爺，別讓他們滿街亂找人，告訴爺兒們大小姐已經回來了！」拾曦郡主吩咐道。

二房的僕役、小廝趕緊分頭去辦事了。

「大嫂、二嫂。」溫甯甯完全沒想到一進門就被人逮個正著，她分辨了下，認了人，怯怯的喚了聲。

郡主身邊都是溫甯甯的姪子，大房兩個崽，二房也兩個，至於遠在西南邊塞的三房，外放任職的四房、五房、六房，這些年不知是否還有增加人口……當年長信侯老夫人還在的時候，隨便就要席開十桌，也就是說陽盛陰衰的長信侯府，上下兩代人，除開溫甯甯是個姑娘家，滿滿當當都是帶把的男丁。

男丁啊，這是多少平民百姓求神拜佛、燒香許願，求都求不來的子嗣，讓人心酸的是，在長信侯府，男丁就跟雜草沒兩樣，半點不值錢。

由於長信侯老夫人生小囡囡的時候年歲已大，婦人生產本就是一腳踩在鬼門關，又未足月出生，生下的時候弱得像隻小貓，老夫人也因此血崩，儘管老長信侯延請了不少太醫、名醫，還是纏綿病榻，幾年後仍是去了。

也因為這層關係，溫甯甯幾乎是現在的長信侯，也就是溫甯甯的大哥溫紫簫帶大的。

她到兩歲還不會說話，請太醫和不少名醫來看，皆說她先天不足，腦子發育不全，就算養大，智能也會比一般的人低下，也就是癡症。

但溫紫簫一肩承擔，他昭告整個長信侯府的人，即便將來小妹嫁不出去，在家終老，長信侯府的子姪也必須將她奉若長輩的孝敬，違者逐出侯府。

也就是說，要是沒有拾曦郡主和她兄長們視如己出的照顧，溫甯甯早就夭折了，因此，溫甯甯對別人不怎麼親近，唯獨對大哥和大嫂倒是乖順聽話得很。

這會兒她主動喊人是非常難得的，可落入拾曦郡主眼中的是小姑子跟泥地滾出來般一身狼狽，那額頭的紅腫青紫和身上破皮等大大小小傷口雖然已是家常便飯，可看著總是叫人心驚。溫甯甯每每只要出門總少不了一身傷回來，小部分是她自己造成的，大部分是他人惡作劇，但她一個大活人，再怎麼讓丫頭婆子跟著，她想出去，誰也拿她沒轍。

她溫甯甯，溫家的小祖宗，今日這一身，要是讓府裡的男人看到，又有得亂了。

拾曦郡主也承認，府中的男人都是妹控和小姑姑控，只要她有個什麼差池，就算天王老子也沒在怕的。

而這絕不是危言聳聽。

大襄朝和歷史上崇文抑武的朝代不同，它文官受推崇，武官也不遑多讓，是難得文武並重的朝代。

這世上沒有永不褪色的世家，即使有，那一定是一輩輩的人殫精竭慮，未雨綢繆，苦心經營才能維繫下來的成果。

長信侯府三代以下都是以軍功出身，文官混資歷，累積考績，以求升遷，武官不同，是實打實的拿命在拚搏，老侯爺的祖輩本是一介小民，後來從了軍，沾了先帝開國的功勳，謀得了一個子爵，從此開枝散葉。

到了老侯爺一代曾有十二個兄弟，下承想皆在與狄夷的平壤之戰中為國捐軀，獨留深受重傷的么子老侯爺，雖說拜將封侯，但家族人才凋零，也幸好老夫人的肚皮爭氣，她和老侯爺一生共得七個孩子，如此一門忠烈，當今聖上對老侯爺敬上三分，長信侯溫紫簫兄弟又是得用重臣，因此朝中大臣沒有不知道皇帝對溫家這一家子，比其他世族勳貴多了幾分包容。

所以，無論溫家兩位大爺為了溫甯甯的事情拆了誰的門匾，打了誰家想調戲妹妹的不長眼紈褲，群臣就算上奏到皇帝跟前，他還會反過來斥責那位大臣教子無方。

「甯甯先跟著嫂子回天香閣，我讓知琴帶妳去梳洗可好？」拾曦郡主對溫甯甯凡事有商有量，從不擅專。

知琴是她身邊的大侍女。

溫甯甯沒什麼意見的頷首。是該洗洗了，身上這麼髒，薰得她自己都快受不了了。

自古以來，公主、郡主之流就是驕縱傲慢，眼睛長在頭頂上的代名詞，可眼前這個嫂子身為一個郡主，能這麼和藹可親，不容易啊。

這時候的她還不知道溫甯甯對整個溫家而言是怎樣的存在，如果知道，就不會這麼想了。

因為溫家誰想在她面前擺款，都得先過溫紫簫那一關，又或者你想一文不名的被掃地出門，不然還是多掂量、掂量。

見她不說話，拾曦郡主內心暗忖，想是傷口疼得厲害才這麼好說話的吧？往常得跟她磨蹭個半天呢。

「弟妹，天都快亮了，甯甯也回來了，讓大家都散去吧。」拾曦郡主吩咐蒙氏。

「也是，我熬到這會兒，頭都暈了。」蒙氏揮揮手，讓下人們都退去，「左玉、右郎，派個人到前頭去等你大伯還有爹。」

第二章 溫家的心頭寶

溫左玉，溫右郎齊齊點頭，相偕走了。

見眾人離開，拾曦郡主也牽起溫甯甯的手，往她的天香閣而去。

拾曦郡主的手不大，卻很軟，這對前世母親早逝，被後母打壓到喘不過氣來的葉曼曼來說感覺很新奇。

前世的她甚至不太記得有母親是怎樣的一種感覺。

此時一根修長白皙的指頭橫過拾曦郡主，就那樣戳上溫甯甯的額，「三更半夜的，我娘為了妳硬生生熬出黑眼圈，妳就不能讓人省點心？」

指腹帶著點暖意，溫甯甯並不覺得難受，她看了眼一邊碎碎念，一邊還不忘幫她把鬢邊稻草拿下來的少年，然後又看了眼少年後面，有著一模一樣俊俏面容、對著她眨眼的少年，公子無雙，美人如玉，一個就很夠叫人驚豔的了，還是罕見的雙胞胎，方才人實在太多，她對這對雙生子也只能匆匆掠過，這會兒人家自動送到她眼前，那養眼的程度真是太滋潤了。

在溫甯甯的印象中，戳她額頭的這個叫溫恭，落後一步那個是溫梓，溫恭是哥哥，溫梓是弟弟，府裡人通常分不清他們誰是誰，就連身為母親的拾曦郡主偶而也會搞混，奇異的是溫甯甯卻很輕易的就能分辨出兩人。

她知道溫梓的鬢邊髮中有顆小小的硃砂痣，若隱若現，溫恭沒有。

溫甯甯看著溫恭收回去的指頭，感覺到了他的關懷之意，點點頭道：「以後——不會了。」

咦？溫恭的手指在中途停滯了下，別說溫恭，就連落後一步的溫梓也多看了她一眼。

他發現向來目光呆滯，反應遲鈍，甚至可以說沒反應的小姑姑似乎有些不一樣，但要他具體的說明，這一下還真不好說。

再仔細看她眼睛，她已經垂下眼睫，又一副木訥的表情。

「既然你們小姑姑人沒事回來了，這裡也沒你們兄弟什麼事，一早要去國子監的，要去校場的，趕緊回去補個眠，都散了吧。」拾曦郡主打發了兩個只要見到他們小姑姑就走不動路的兒子，接著把溫甯甯帶去了天香閣，收拾一身乾淨之後，又親自牽著她的手回了韶華院。

長信侯府是太祖時候就賞賜下來的，在整個京城算得上是一等一的好宅子，絲毫不輸要求精雕細琢的文官門面，大氣的青石將道路鋪設得寬敞又開闊，花木欣欣向榮，住起來舒適又明朗。

這時一片晨曦已經爬上天際，就算還有些灰濛濛的也不妨礙，溫甯甯的院子收拾得窗明几淨，青石小路打掃得一塵不染，院中架子上的忍冬花已經綻了新芽，窗前的大水缸新荷雖然只有嫩綠的葉子，倒也可喜。

奇怪的是沿路過來一個丫頭婆子都不見。

拾曦郡主像是知道她在想什麼，淡淡解釋，「院子裡的丫頭沒把妳照看好，被我打發了。」好個雷厲風行，這是把韶華院都清洗過一遍，就因為沒把溫甯甯這位大小姐給看牢，弄丟了所致？

拾曦郡主也不奢求溫甯甯回應，逕自吩咐後面的大丫頭，「知琴，往後妳就留在大小姐這裡，凡事要仔細小心妥貼，大小姐要是有個什麼差池，唯妳是問。」

她本就不是什麼隨和的人，這一板起臉來便有幾分凌厲。

知琴垂下頭，這是把她給了大小姐，她彎腰福身，應了聲是。

她服侍郡主多年，從親王府到侯府，雖然有些意外郡主把自己給了大小姐，卻也沒什麼抗拒的心理，大小姐雖然腦子不靈光，但是她從不會打罵下人，並不是個難侍候的主子。

還有一點，大小姐可能不清楚自己對長信侯府的重要性，但府裡百多號下人都知道大小姐是溫家的底限，誰敢對她不好，除非不想捧侯府的飯碗了。

要知道侯府所有的規矩到了大小姐面前都得繞道走，而所有的規矩也都是圍繞著大小姐轉的，所以跟著這樣的主子，她並不吃虧。

拾曦郡主臨走前摸了摸溫甯甯的頭，叮囑她有什麼事都可以去天香閣跟她講，什麼時候都可以去。

溫甯甯除了點頭，還是點頭，她這位嫂子對她的好看起來半點不像作假。

長長伸了個懶腰，老實說折騰了一宿，她還真是累了。也不用丫頭侍候脫鞋，逕自上了床，自己拉了錦被。

「我要睡了，妳想去哪就去哪，不用在外頭侍候。」

知琴看著已然閉眼的溫甯甯，給她掖了掖被子，轉身在金蟾蜍薰爐點了凝神的安息香，又查看窗戶，見一切妥當，繞過整塊用紅木雕琢的福自天來壽山石屏風，安靜退了出去。

原來，韶華院裡有八個粗使婆子和丫頭，四個二等丫頭，兩個一等丫頭的，如今全被發賣了，院子裡侍候的人勢必要重新添置。

她得趁著大小姐還睡著的時候趕緊下去安排人手，總不能讓大小姐起身後沒有人侍候。

溫甯甯一聽見知琴輕巧的腳步聲還有房門被輕輕闔上的聲響，便睜開了裝睡的眼睛，掀開繡工繁複精美、水色蕩漾的被子，隨即起身。

不得不說，溫家人對溫甯甯實在夠好，一切用物都是最好的，內室的擺設皆非凡品，帳幔的鉤子上掛著空心銀囊球，臥榻是花梨木架子床，窗邊斗大的汝窯花囊插著滿滿一囊的各色百合，芳香沁人心脾，窗下是雕佛手的貴妃榻，更別提琳瑯滿目的珍玩多寶榻古玩器物，還有梳妝臺上從佛郎機飄洋過海而來的西洋鏡子和三層黃花梨大櫃子。

溫甯甯一眼看中角落的紫檀木箱子，她打開最裡面的那個，然後把隨身帶的麒麟葫蘆袋往裡頭一扔，好像它是什麼燙手山芋般，又想著不妥，重新動手把葫蘆袋塞進了最底層，確保不會輕易被人發現，這才爬回架子床，什麼都不再想，安心的睡了個囫圇覺。

這一覺居然睡到日落西沉，暮色四合，溫家已經點燈的時間。

她一睜眼，瞧見的是知琴略帶擔憂的臉。

「小姐，您可醒了。」甜美嗓子還帶著點顫音，根據大小姐以往總少不了要鬧出大小動靜的

「輝煌戰績」，她也害怕剛被撥到大小姐身邊的自己出什麼差錯，要是真出了差錯，她有十條命都不夠賠，這一整天提心吊膽，直到方才見小姐睜眼，一顆心才落回了肚子裡。

「點，燈了？」她明明記得自己在床上躺平的時候天才剛亮沒多久。

知琴聽見大小姐這麼明確的問話雖然有一瞬間的驚疑，但基於主子問話，還是謹慎的回答，「大小姐睡了整整一日，侯爺和二爺來來回回韶華院好幾次，小姐都還在睡覺，也不讓婢子吵醒小姐，這會兒恐怕還在花廳等著您呢。」侯爺和二爺今日不上朝，就為了等大小姐醒來，親眼瞧她一眼，確保她無恙。

「派人——去知會我——大哥他們——一聲，說，我梳洗——後就——過去。」她語音清晰，眼神乾淨，絲毫不見之前給人的渾沌和癡呆反應。

前世的葉曼曼家中有六個姊妹，這還不包括數目更多的庶女，父親的重男輕女、母親的早逝，讓她在姊妹中更顯渺小，她沒有誰的大腿可以抱，謹小慎微，擔驚受怕，從天上掉下來的高嫁，以為從此能天高任鳥飛，哪裡知道等著她的是連冤都無處可喊的屈死。

原來這世間無絕對，沒有人知道往後等著自己的會是什麼，但若是因為這樣就什麼都不做，那她重活一世又是為什麼？

因為睡了場飽足的覺，精神充沛，溫甯甯確定自己死後沒有魂歸地府，而落腳點挑在了這溫甯甯的身上。

既然佔了人家的身子，她想到往後就是她接替原主活下去，要繼續裝瘋賣傻嗎？

當然不。

知琴沒敢當著溫甯甯的面掏耳朵，揉眼睛，只是舌頭打結了。「小姐，您？」這麼一連串的話，雖然慢，卻一個字都沒錯，天老爺開眼了嗎？

溫甯甯並不想多做解釋，「我餓——了呢，讓人——來幫我——梳洗，快去。」

這下，知琴不敢再以為大小姐只是難得的清明了，閉上幾乎可以吞下鵝鴨蛋的嘴，雖然心裡還是充滿疑惑，卻也沒敢再問，喚了剛提上來的浣花和綠雀端溫水、拿巾子、找衣服，侍候大小姐梳洗一番。

兩個丫頭剛從別處提上來，只想小心翼翼的討好主子，在韶華院站穩位置，知琴姊姊可說了，哪個敢惹大小姐不高興就滾出府去，所以哪敢多嘴，侍候起溫甯甯就更加了幾分的細緻和貼心。

拾掇乾淨，換了身精神的海棠紅新衣，溫甯甯就帶著知琴去了永濮堂。

這一路知琴的心裡不停的打著小鼓，畢竟一覺起來的大小姐脫胎換骨變了個人，這說出去誰信？但是她很快又說服自己小姐並不是一覺醒來人才變的，她記得早上小姐睡覺之前還同她說了話。

也就是說大小姐從昨兒個夜裡人就是醒著的了。

她忽然出了一身冷汗，自己昨夜要是有那麼點輕慢，別說往後想站在大小姐的身邊，恐怕還有得苦頭吃了。

往後她得更打起十二萬分的精神來不可！

溫甯甯瞧著知琴的臉色變來變去，也不去追究，既然知琴會是她將來用得上的貼身大丫頭，疑人不用，用人不疑，她也不必在她面前掩飾什麼，於是有疑問就問，不承想知琴有問必答，而且答得詳盡細緻，溫甯甯很快便把溫家人口摸了個差不多。

心裡梳理過一遍有了底之後，永濮堂也到了。

永濮堂包含著議事廳、花廳和廳堂、敞軒，裡頭的氣氛談不上好，兩個年紀相仿的男子依次坐在紫檀木太師椅上，上首是溫家老大，長信侯溫紫簫，他身上的盔甲至今還沒脫，黝黑的皮膚，留著一綵整齊的鬍鬚，氣質威嚴，帶著一股久居人上的貴氣。

也就是說他一得知妹妹走丟，從大營趕回府又轉身出門去找人，再被下人知會轉頭回來，這一整個過程沉重冰冷的盔甲一直是在身上的。

下首的男子年紀要輕些，兩撇小鬍子，昂藏七尺，比初升的朝陽還要耀眼三分，比起溫紫簫的粗獷，他則是斯文許多，象牙白的肌膚，溫家人酷似的好容貌，這是溫家二爺溫紫笙。

「甯甯說叫我們等她，條理分明，老二，你覺得是她會說的話嗎？」都說天下父母心，可在侯府，卻是兄長心，只聽下人轉達的這一句完整的話，如兄如父的溫紫簫比三伏天喝了杯酸梅湯還要舒暢。

不過也因為不敢置信，所以非要從二弟口中套出個子丑寅卯來，證明他沒聽岔。

「她叫我們等就等，咱們家有什麼事比她還重要？」溫紫笙可不鑽這牛角尖，等甯甯來了不就知道了？

「我這不是心裡急，聽你嫂子說她一早回來模樣可不好。」他原在西郊大營看著校尉訓練士兵，卻接到府裡消息說小妹三更半夜還未歸家，這還訓什麼兵，讓人通知千機營的老二，快馬回府，等兄弟都齊了，分頭出去找人。

溫紫簫被他一噓，把几上都已經冷了的茶牛嚼牡丹似的灌進肚子。

這時的溫甯甯已經走進永濮堂，放下茶碗的溫紫簫見到妹妹進來，朝著她招手，「甯甯快過來給大哥瞧瞧。」

溫甯甯身上穿著海棠色的小立領對襟小襖，琵琶釦，袖口和領間繡了梅花，脖子上掛了一個黃澄澄的纓絡項圈，平白給少女增添了一份富貴和嬌憨，下邊配了淡綠色的百褶裙，裙襞覆住半個鞋面，露出腳尖緋色繡花鞋上拇指大的東珠，只要她不說話，沒有人看得出來她腦子不好使。

看見溫紫簫叫她，她也不知要不要行禮，磨蹭著過去，好在溫紫簫也不必她糾結，直接兩手穿到她腋下，不費什麼力氣的將她抱上了一旁的太師椅上。

溫甯甯雙腳離地時有一瞬間的驚慌，但是潛意識裡又覺得這樣的動作好像經常發生，只是好歹她已是個十四歲的少女了，還頗有分量，這會不會太不把她當一回事了？

「怎麼又把好好一張臉弄花了，誰欺負妳，告訴大哥，大哥替妳出氣去！」堂堂侯爺在自家小妹面前，道理什麼的免談，拳頭是唯一的真理。

直到現在，儘管有著小姑娘溫甯甯的記憶，葉曼曼一下還做不到完美的無縫接軌，此刻聽著他的話，葉曼曼有些茫然，她該如何理直氣壯的以溫甯甯的身分留在這個家？

但……好像歪打正著，她的不回應應該就是溫甯甯最好的回應，因為兩個哥哥什麼異樣的表情都沒有。

倒是看到几案上的新鮮果子、點心，她這才想起來自己起床至今一口水都沒有進，更別提用餐，不著痕跡的往那邊歪了歪，又歪了歪，爪子還沒碰到白瓷碟子的邊邊——

「妳睡了一整天，肚子是餓狠了吧？」一隻修長白皙的手遞過來一碟子的蜜餞果脯。

這是她肚裡的蟲子……不，是她二哥，素有玉面將軍之稱的溫紫笙。

別提在小黑屋那番折騰，她還真是餓狠了，只是一回來忙著認人，又心裡吊了十七八個水桶，連飢餓感都忘了，這會兒，讓她吞下一頭牛都使得。

她什麼動作都還沒有，另一道聲音又揚起，「甯甯想吃果脯？妳瞧，桃、杏、李、棗、冬瓜、生薑、沙果、海棠果、小桔子，應有盡有，妳想吃哪一樣，大哥給妳拿，」面對著自家小妹是溫柔得能滴水的和藹，可頭一偏，朝著侍候的下人就扯開嗓子，「都什麼時辰了，吩咐下去，讓廚房趕緊開飯！越快越好！」

溫紫簫挑揀一個，溫甯甯就吃一個，見妹妹吃得香，他立即就道：「這些都是大哥讓人從漳州帶回來的蜜餞，妳要喜歡，下回讓府裡採買的人專程跑一趟多買些回來屯著，妳想吃就不怕沒有。」

她上輩子別說享受家人對她的照拂了，畢竟葉家女兒實在太多，像這樣一對一的服務更是不可能，受寵若驚之餘，發現自己這坐相居然沒有半個人挑剔，即便知道溫氏兄弟疼寵妹妹，親身體驗後，這才明白世間有種疼寵是完全不求回報的，只因為妳和他有著割捨不斷的血緣關係，就算妳傻了癡了呆了，他們還是義無反顧的將妳視作最親的家人。

身為佔用人家妹妹身體的外來者好像不能表現得那麼理所當然，畢竟有那麼點心虛，可那被細心呵護疼惜的感覺帶來滿心的溫暖，幸福感油然而生。

「哥哥，也吃一個。」稍微示好一下應該沒關係吧？

「哟，太陽打西邊出來了，我們家甯甯也知道對哥哥好了？」不是誇張，溫紫簫的眼底居然泛著可疑的淚光。

丫頭們說姑娘變得不大一樣，他還不是很相信，難道這就是不一樣的地方？知道要反過來體貼別人了？

她嘴角抽搐。「不吃，就是——了，用，不著哭。」不是都說男子寧可流血不流淚嗎？怎麼來到這，眼淚好像不怎麼值錢了？

這下溫紫簫真的張了嘴，不只他，溫紫笙亦然。

他們家甯甯身上到底發生了什麼事？奇蹟嗎？

這時，下人來回稟晚飯已經好了，請主子們移步到隔壁的飯廳。

基本上，溫家的男人各忙各的，要碰在一塊同桌吃飯的機會少之又少，就算那些避不開的大節日，不是在大營脫不開身，便是出差辦事去，老三在邊塞，老四、老五、老六在外放的任上，得空了，多是顧及家人留在自家院子陪妻兒用飯，今日，要不是溫甯甯，兄弟倆還不見得能同桌用上一頓飯。

「去去去，把大夫人、二夫人也請來，人多吃飯熱鬧，順便看看恭哥兒、梓哥兒在不在，也一起叫上。」溫紫簫大手一揮，接著想動手去抱溫甯甯，她卻可勁的搖頭，「飯，廳是吧？我自己來！」

她飢腸轆轆，恨不得現在就在飯桌上，哪還有耐心等溫紫簫來抱她，再說，她是少女，不是小孩，她得想辦法讓她大哥戒掉這動不動就抱人的習慣才行。

她動作不是很俐落的下了座椅，卻沒看見兩個哥哥眼中同時出現的疑竇，溫甯甯的腦子不清楚，身子不靈活，嘴巴、舌頭不好用是所有人既定的印象，可她除了能講話了，居然還能自己從椅子上滑溜下來……好吧，動作是稱不上俐落，甚至可說笨拙，可已經夠叫兩個大男人掉淚珠子的了。

大房、二房夫人來得快，溫甯甯剛坐定，她們也笑咪咪的到了。

餐桌上早已經流水般的擺滿菜餚，哥哥、嫂嫂殷勤的給她夾菜，很快她的飯碗就擺滿小尖山般的食物，眾人都把餵飽她視為己任，隨便她眼神往哪飄，哪裡的菜餚就會來到她的碟子裡，一頓飯下來，溫甯甯摸著自己圓滾滾的肚子，做出一個總結，她如今癡肥成這樣的身材，哥哥、嫂子都要負很大的責任。

至於自己的嘴饞，那是什麼？

「甯甯可不可以告訴哥哥，昨夜妳和誰出的門？去了哪兒？」撤下殘羹冷炙，下人上了消食茶，溫紫簫總算直奔主題了。

一提到這個她也沒想過要隱瞞，就扁了嘴。「山東伯府的嬌嬌騙我出去，說是要讓我吃——點苦頭，結果把我關在小黑屋裡，屋子裡頭好多的老鼠蟲蟻在我腳上爬來爬去，我嚇都嚇死了，我一直喊一直叫一直撞牆，可是都沒有人理我，因為太害怕——好像犯病了，以為自己會死掉……」

連續的抽氣聲之後是鏘鏘聲……兩個茶碗被捏碎掉落在地上。

爺兒們哪還坐得住，有志一同的站了起來，老大就別提了，面目猙獰，老二眼裡全是殺氣，拾曦郡主和蒙氏也是一臉的氣憤。

溫紫簫大步流星來到溫甯甯面前，伸手便往她額頭上摸，聲音冷硬。「該死的，發病為什麼回來一個字都沒說？」

犯病，那是整個溫家人最不想聽到的兩個字，那代表著無藥可解，他們隨時都有失去她的可能。

兩個哥哥都是一陣後怕，沒有人希望甯甯一直傻下去，不僅一直在給她看病吃藥請大夫、找偏方，女眷們還常去皇覺寺拜菩薩，求靈感，不求她能長命百歲，但求妹子能平安健康。

溫甯甯感覺到了溫紫簫火爆脾氣下的關心，她拉下他的手。「大哥，一開始我這裡真的很痛，我以為自己會到天上去見——娘親了。」她捂著胸口。「只是痛得死去活來以後，人好像就變清醒了，腦子不再黏糊糊的，你們說的話我也都聽得懂了……後來，我就自己回來了。」她出於本能隱瞞了和步孤城的那一段，要是把他扯出來，牽扯的人越多，對她來說並無益處，只會把事情鬧得不可收拾而已。

實際上，溫甯甯的確是因為申嬌嬌的惡作劇一命嗚呼了，她要是還活著，她這外來者恐怕也沒機會取而代之，重活這一世。

所以，她有責任替溫甯甯討個公道，同時也想讓哥哥嫂子們知道她不再是以前那個傻子了。八隻眼睛都抓到她話中的重點了，全數湊上去，眼眨也不眨的盯著她看，眼神帶著濃濃的質疑和詢問，溫甯甯也不心虛，任他們去品頭論足，後來乾脆對著四人露牙一笑。

這一笑，笑得溫家老大激動得伸出十根指頭，哄孩子似的問道：「甯甯，這是多少？」

溫甯甯無奈的翻了下白眼，然後用食指點著她大哥的指腹，依次的喊著，「這是甯甯，這也是甯甯……」一直到小指，有些不情願的道：「這是雙胞胎小姪子。」

這小遊戲是溫紫簫在溫甯甯發脾氣不講理時用來哄她的小遊戲，變相的告訴她，她這大哥最喜歡她了，就連雙胞胎也只能排在最末。

溫紫簫抹了抹虎目，接著再也忍不住，居然用雙掌捂住老臉，哽咽道：「原來是這樣……娘，妹妹……老天有眼，她明白事理了。」

一個遇神殺神，見佛殺佛，麾下統領十萬大軍的大男人居然哭得像個孩子。

溫甯甯求救的往她大嫂看去，誰知拾曦郡主也想知道小姑子到底恢復到了什麼地步，一副妳自己看著辦的神情。

溫甯甯餘光再投向二哥，他也是一臉「妳自己招惹來的，惹哭了大哥，自己收拾」的涼涼表情。

唉喲，這是靠人人跑，靠山山倒，這些個沒義氣的，得了，老娘自己來！

溫甯甯往腰際一摸，卻落了空，原來這溫甯甯根本沒有淑女們隨身帶帕子的習慣，幸好一直觀察著屋內情況，知情識趣的知琴無聲的遞了乾淨的帕子過來。

溫甯甯順勢接過來，聲音軟了幾分，還帶著少見的嬌嗔，對溫紫簫是發自真心的把他當嫡親大哥看對待了。「大哥，這樣很難看耶，我那兩個姪子要是從外頭回來，知道甯甯弄哭了大哥，往後什麼好吃好喝好穿好用好玩的都不會再緊著我了，所以，你別哭了吧？」

這是安慰人嗎？是替自己謀福利吧？

「大哥沒哭，真的沒有，我只是太高興了，高興得眼睛裡的東西就不聽使喚了。」溫紫簫用袖子直接擦了臉，雖然眼眶還是紅的，表情已經恢復如初。

「大哥，甯甯吉人天相，平安無事的回來了，可是那山東伯府養女不教，竟敢欺到我長信侯府頭上，這筆帳，咱們不能不算！」溫紫笙玉面形象也不維持了，溫家的女兒是養來讓人欺負的嗎？他們如珠如寶的護著，捧著怕摔了，端著怕跌了，呵護著都嫌不夠，申家女兒居然敢害妹妹病發？還把她關進小黑屋裡，欺人太甚！

這回僥倖是沒事了，可下回，下下回，呸，哪來的下回……

他一窩心火沒處撒，「這不是惡作劇，是蓄意殺人！」

外頭的人都以為溫家老二比老大好講話，也的確是，只是一旦面對的是溫家小妹，首先跳出來護短的人鐵定是他。

「把手帶上，我要去會一會那申環，瞧他教出來的好女兒！」溫紫簫將溫甯甯露在外頭的手腳都捏了一遍，發現沒有傷到筋骨的跡象，放下心來的同時，決定調派人手，上山東伯府討公道去。

老大吆喝，老二也頷首，溫家人沒有被白白欺負不還手的先例，以前沒有，這回也不會開，尤其今天出事的還是小妹，山東伯不給個說法這個坎絕對過不去。

男人要出去打架，屋裡兩個成熟的成年女性沒半點要阻止的意思，蒙氏剝著下人送上來的橘子，遞了幾瓣給拾曦郡主。

拾曦郡主往嘴裡放，「嗯，還挺甜的。」

兩個嫂子是指望不上了，沒有火上加油算識大體的了。

溫甯甯攔著兩個男人。「哥哥，天都要黑了，真要去，趕明兒個吧，我只要申嬌嬌當面給我一個道歉，這件事就當揭過去了。」

沒有質疑，沒有詰問，有的是先袒護了再說！這樣的家人，溫甯甯，身為溫家的一分子，妳何其幸運……

而申嬌嬌因為好玩，還因為出自某種惡意害死了一條活生生的性命，於情於理，她都有義務向申嬌嬌討個公道。

「妳是怕哥哥打不過申環那軟腳蝦？」以為被小看的溫紫簫瞪眼，什麼明日不明日的，打鐵

要趁熱，要自己硬生生把一股氣憋到天光，他不受那個罪！

「哪裡是，哥哥們英明神武，隨便一根指頭就能把山東伯摠到地上起不來，妹妹有哥哥們，用得著怕她一個申嬌嬌嗎？」她伸出大拇指，而後又比出小指，哄得兩個男人呵呵笑。

千穿萬穿，馬屁不穿，據她所知，申嬌嬌就兩個不成材的弟弟，靠山可沒有她多，不提六個哥哥，她相信只要自己隨便一吆喝，一群小姪子站出去就夠瞧的了。

仗勢欺人嘛？那也得有那個勢不是？

再往深裡說，往後她要是仗勢想在京裡橫著走，也不是不可以。

不得不說這頂高帽戴得溫紫簫舒坦極了，妹妹不傻了，什麼她都聽得懂，還能舉一反三，真好！

他不巴望妹妹將來能如何才華洋溢，只要像現在這樣一直下去，他就覺得往後對爹娘能有交代了。

只是妹子這作風會不會太含蓄了？他們溫家人可都是直來直往的個性，有仇報仇，有恩報恩，妹妹這是怕給他們惹事吧。

哼，他要怕事就不叫溫紫簫了！

「妳確定不用哥哥們出馬幫妳找回場子？」

第三章 兄長的黑手段

溫甯甯表情真誠，「我只要她當眾向我道歉就可以了。」

一個小姑娘家家的面子重要，還是家宅安寧重要？是雞飛狗跳重要，還是息事寧人和氣的好？凡事都逃不過一個理字，她申嬌嬌再無腦也該知道怎麼做的吧？

何況她只求一個道歉。

溫紫簫確定妹妹不要人家拿命來賠，也沒別的要求，心裡漸漸哀傷了一把，他這妹子是不懂蠻橫驕縱，也沒機會學會怎麼嬌蠻，一條小命差點都沒了，卻只要人家一個道歉？

天下哪來這麼便宜的事？可從這件事也能看得出來妹妹心地純真善良，誰都比不上。

長信侯府上自祖父，到他爹，下至他和弟弟們每個立下的不世軍功是為了什麼？不就是想讓妻兒理直氣壯的立在這片土地上，想說什麼就說什麼，就算蠻橫些也無妨，不必被禮教規範拘著當鶴鶉。

他打定主意要給妹妹撐腰，要是申家的姑娘願意誠心出來道歉，那他也不過分，照妹妹的意思放她一馬便是，要是嘖嘖歪歪，就別怪他不顧鄉鄰的情分了！

瞞著妹子，溫紫簫「輕車簡從」，很意思意思的只帶了一小隊人馬，踏著月色去拜訪山東伯府的伯爺申璟，他不是內宅那些婆媽，也不拖泥帶水，只「委婉」的轉達了溫甯甯的意思。

我長信侯府的姑娘夠大氣和大度吧，被你家的姑娘害得小命差點交代了，還不要你伯府一文錢的賠償，也沒有咄咄逼人的咬定殺人償命，只要你們家姑娘正經的道歉，就這麼簡單，無論你如何傻笨，梯子本侯爺給了，申璟老匹夫，也該知道要如何看著辦才是。

只是溫紫簫還是高看了申伯爺的智商。

山東伯對於長信侯帶人上門是有點悚沒錯，可並沒把這件事放在心上，反而覺得溫紫簫太過了。

雖說溫家姑娘與旁人不同，但小兒打打鬧鬧，一同玩笑，有必要鄭重其事的登門興師問罪嗎？這不是小題大作還能是什麼？

他堂堂伯爺，也不是什麼好脾氣的人，織金長袍，手上把玩著兩顆獅子鐵丸，長髮八字鬚，很是扎眼。

他看了眼打從溫紫簫一上門就被叫出來的女兒，見她垂著頭不吭聲，心裡多少是有點底的，女兒被自家婆娘嬌慣成什麼德性，他這個爹雖然不管內宅的事，心裡多少也有數，可見她把溫家傻子關小黑屋的事情是真有那麼回事。

「孩子打打鬧鬧，總難免有磕碰的時候，既然你們家姑娘平安無事的回到府裡，那表示也沒出什麼大事，我們兩家為鄰多年，又何必為了這麼點小事傷了和氣？」申璟很是敷衍。這是搓湯圓啊，別人家的孩子死不完是嗎？輕飄飄的兩句話就想把一件攸關性命的大事搓不見了？

這要還領會不到是什麼意思，長信侯就太傻了。

他撫著茶盅，心裡的火一簇一簇的往上冒。

「我家姑娘有喘症的事整個大襄朝沒有人不知道，一不小心就會有個萬一，本侯爺家的男丁是用簸箕來算的，姑娘就這麼矜貴的一個，可不像伯爺家的姑娘要多少有多少，我要求也不多，就申姑娘一個道歉，這樣伯爺也覺得怨難照辦？要不，你家姑娘也讓本侯爺關在小黑屋一宿，看她會不會嚇得屁滾尿流，如何？」他好聲好氣的來要個道歉，奶奶的，居然跟他打馬虎眼！

自己女兒幹出這種差點鬧出人命的事情，這申璟不知在傲慢個什麼勁兒，還是覺得自己一個武將奈何不了他一個伯爺？

他要敢這麼想就大錯特錯了！

兩個男人坐在堂上，各自揣著小心思。

申璟打著哈哈，可心裡滴溜快轉著。

整個東城的勳貴世家誰不知道溫家男人能幹，只要是溫家出產，品質保證，都是帶把的男丁，要幾個有幾個，這是多少子嗣稀薄人家羨慕到眼珠子都紅了卻無能為力的事。

他娶了不下數十個妻妾，也就兩個男丁，且都是庶子，正經嫡子一個也沒有，最糟的是還不成材，每天只知道鬥雞走狗，飲酒作樂，但是溫家的那些草，卻一個比一個有出息，至於那被當成溫家眼珠子疼愛的姑娘，他難以苟同。

說難聽些，丫頭嘛，申家要多少有多少，隨便挑一個出來都比溫家那個傻……姑娘強。

溫紫簫也不耐煩和申璟多做糾纏，「本侯爺大營還一堆事等著，申姑娘，妳意下如何？」

申嬌嬌雖說施禮，可眼角餘光是向著自己的爹去的，沒遺漏半點她爹的小眼神，這是沒讓她去賠罪的意思，不自覺的挺起胸脯，底氣多了不少。

「西邊的廢墟小屋是甯甯自己願意進去的，我可沒有勉強她……她在裡頭發了病，是她自個的身子有問題，怨不了別人。」

她是瞧不起那溫傻子又怎樣？整個東城有誰看得上她的？不捉弄她捉弄誰呢？

她原來的主意是關那傻子一陣子，誰叫她敢不聽自己的差遣，也不過誑她裡面有好看、好吃的東西，她就傻乎乎的進去了，事後，她也想過幾個時辰後就去把人放出來，哪裡知道讓別的事情分了心思，後來便忘了這事，這能怪她嗎？

那傻子倒能幹，關了一宿的黑屋還能安然無恙的回府告她的黑狀。

什麼狗屎運氣！

「申姑娘把自己撇得這麼乾淨，意思是我家甯甯活該交了妳這樣的朋友，活該被整治，一切都是她的命？」

「我沒這麼說。」申嬌嬌仍死倔著，手卻不可見的抖了起來，實在是長信侯的眼神太讓人發悚了。

這樣的姑娘家還真讓溫紫簫長見識了，果然是有其父必有其女。

「嬌嬌，怎麼這樣跟侯爺說話？」申璟扭過頭來瞪了女兒一眼。

他可以和溫紫簫打馬虎眼，可身為人家晚輩的，卻不能讓人說不知禮數，那就是當爹娘的不是了。

「女兒被栽贓顛倒黑白，情急便辯解了幾句，絕對沒有不敬長信侯的意思。」上半句聽著是個人話，可是……「溫伯父，要姪女去給甯甯道歉也無不可，但我真道歉了她聽得懂嗎？」溫紫簫深深的蹙起了濃眉，原來這就是山東伯府教出來的姑娘，不只一點後悔的模樣都沒有，還、真、是、好、家、教、了！

和一個小姑娘置氣，人家會說他心胸狹小，但這件事不能就這樣算完。

溫紫簫皮笑肉不笑，「我明白申姑娘的意思了。」既然談不攏就沒必要多浪費唇舌。

真不明白這申家人的腦袋到底都長到哪去了，他們已經讓步到只要申姑娘一個道歉，過節就可以很輕易的揭過去，想不到申伯爺卻挑了條難的路走，看起來是看他這長信侯不順眼，想給他添堵。

申璟以為事情到這裡應該可以告個段落了，便讓申嬌嬌退下，她也給溫紫簫施了禮，然後退了出去，腳步一反先前的沉重，簡直輕快得要飛了起來。

溫紫簫沒看到的是她一走出申家花廳，那還稱得上是如花似玉的臉蛋立刻換上濃濃的「也不過如此嘛」的不屑神情。

她要真不去，長信侯還能架著她去嗎？她就知道她爹不會讓她去丟這個人的。

於是申嬌嬌便得意的讓丫頭扶著走了。

而花廳裡面，溫紫簫也不打算再與申璟迂迴，他放下茶盅，拍拍袍面，作勢要走，「既然伯爺要我們家甯甯自認倒楣，那我身為大哥的人也沒話可說，也不費這個勁兒了，打擾了。」

他雖然是個武人，也講究先禮後兵的，他面子給了，申伯爺不接，那就別怪他不再行這些囉唆的禮了。

申璟也以為事情到這裡算完結了，笑吟吟的起身要送客，無論多不忿溫家武將的身分，甚至還有那麼點瞧不起，可誰叫人家會鑽營，這些年如花似錦，備受皇帝寵愛，還是皇帝的左臂右膀，他們這些老權貴還真得給點面子的。

申璟已經起身準備送客，哪裡知道溫紫簫又一屁股坐了回去，示意一旁的申家僕役再添新茶，

「我倒是忘了還有一件事，伯爺別緊張，只是無關緊要的小事。」

申璟無法，連忙應和，屁股重新移回椅子上。「侯爺有話儘管說就是了。」

「我聽聞伯爺夫人的娘家舅子有強佔民田及放印子錢等好幾樁了不得的罪過，這些事我還沒來得及印證，又聽聞伯爺有包攬訟事等事，」溫紫簫掏了掏耳朵，然後對著掏完的指頭吹了吹氣，聲音慢吞吞的，說出來的話卻都是叫人心裡沒底的。「這些流言要是傳進聖上的耳裡，輕則斥責了事，重則嘛抄家奪位，爺兒們全流放邊關，奴僕發賣，女眷去了教坊司……也不是沒有的事。」

申伯爺聽到這裡哪裡還坐得住，屁股下面像放了十幾根的尖錐，臉上愉悅的表情徹底沒了，仍要強辯，「這沒憑沒據的……」

但溫紫簫顯然還沒說過癮，「我還聽說那強豪就是看中了元姓人家田地中央的熱泉眼，強要買賣，為了達成目的，逼死了元姓人家的老父，元農戶被壓迫到沒辦法，這會兒全家縮在城郊的土地公廟裡，攜兒帶女的好不可憐，伯爺若要人證物證又有何難？再說這印子錢，要是伯府放印子錢的消息被抖了出來，那些吸血螞蝗般的御史應該會急著彈劾伯爺吧？到時候伯爺這爵位……嘖嘖……」

連姓氏都道明了，只差沒把元農戶的地址全抖出來，他那妻舅的確仗著山東伯府的名頭幹了不少混事，看在妻子的分上，他已經夠用力的替他擦屁股了，想不到又出事還讓人抓到了把柄？

再說印子錢，這事情是怎麼被查出來的？

武將整日都在營區，怎麼會關注這種小道消息？明明該打點，該收買的他都做全了。

「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為。」這事如果抖到聖上面前，伯府怕是得摔個大筋斗了。他可不是目不識丁的武夫，否則怎麼看兵書，怎麼打勝仗？他有心要替妹妹出口氣，難道還不知道蛇要打七寸？

申璟一張臉像元宵的七彩燈籠，明明滅滅，變換得十分精彩，他一想到妻子放出去的萬兩白銀有可能打了水漂就心頭滴血，恨不得把妻舅拎過來重重踹上幾腳，以洩心頭之恨。勳貴之家單靠爵祿根本難以維持一大家子的體面，子孫還多不成材，節流沒辦法，開源——放印子錢就成了大家心照不宣的選擇，這種事一般沒有人追究，但證據落到實處那可是要問罪的。

官員放印子錢，重者革職杖刑伺候，輕者銀錢付諸一炬，血本無歸。

雖然知道天下沒有不透風的牆，申伯爺只是不曾去細想，向來愛扒糞的不侷限於吃飽了撐著的市井潑婦，大到文官清流亦如是，想鬥到一個人的時候，不也是無所不用其極？武將只是不屑，並不是真兩耳不聽窗外事。

「除了這樁，伯爺還有興趣聽聽別的嗎？我這幾日閒閒沒事，正想遞個摺子到聖上面前，這件茶餘飯後的小事我正好可以用來讓陛下消遣消遣……」溫紫簫並不打算就這樣放過申璟。申伯爺把頭搖得和波浪鼓沒兩樣，「這是誤會，天大的誤會……咱們十幾年的老鄰居了，看在老夫的薄面上，有什麼事情都好商量。」

溫紫簫冷笑。原來在有前提的條件下什麼事都可以商量的啊。

「那貴府姑娘的事？」

申伯爺一拍桌子，「那孽畜竟然做出這等事，我讓她娘押著她到侯府去給溫大姑娘請罪！」

溫紫簫這下心裡有底了，原來山東伯府的姑娘就值幾句話，可見申伯爺黑心事沒少做過，這位姑娘在伯府的地位也不怎麼著，看起來給他們家甯甯提鞋都不配。

得到了想要的結果，溫大爺滿意的回府摟著妻子睡大覺了。

至於睡覺之前夫妻免不了總要說點什麼、做點什麼，溫侯爺散著微潤的頭髮，把頭枕在妻子大腿上，很快樂的把山東伯府的事說給了她聽。

「侯爺辦事真是俐落，妾身就等著伯府如何來致歉賠禮了。」郡主很樂意的用親吻褒獎了夫婿一把。

「我總不在家，甯甯妳就多看著點了。」侯爺把妻子摟進懷裡溫存。

「那是自然，小姑也等於是妾身的妹子。」

夫妻的呢喃碎語溫存了一夜，溫甯甯自然無從得知。

雖然白日已經睡了一天，也不影響溫甯甯一夜好眠，翌日起床，才有個聲響，候在外頭的兩個丫頭便進來侍候她梳洗。

十四歲的少女也算半個大姑娘了，手巧的綠雀給她梳了個垂鬟分肖髻，留了燕尾，飾上兩根細小的點翠碧璽芍藥花，輕靈中帶著幾分嬌俏，嬌俏中又見三分富貴。

髮型是好髮型，只是鏡子裡的人這身肥肉實在是……是誰說十四歲的少女如同芳香柔美的花剛剛綻放了一半？

她哪有半點如花初綻的模樣？

因為胖，就是一張肉餅臉，擠壓得眼睛鼻子和嘴巴都小了一號，整個五官也就模糊不清的，她捏了下自己腰上的肉，真的灰心，溫甯甯啊溫甯甯，妳沒事怎麼就把自己吃成了這副德性？這肉要鏟，還要鏟到她滿意為止，工程浩大啊！要是不鏟，她自己這關都過不去，哪來的臉面出去見人？

她對著清晰的西洋鏡子大皺眉頭，綠雀以為小姐不滿意她梳的髮型，連忙要下跪請罪。

她原來是個二等丫頭，很明白自己為什麼會被提上來侍候小姐，理由只有一個，因為之前小姐身邊的人沒把小姐當回事，她因為有把力氣，又懂些文墨，這才被提上來的，在她單純、沒什麼花花心思的腦子裡以為，唯有對小姐忠心不二，才能牢牢保住自己的飯碗。

一個月二兩銀子的月例，是她以前三倍的月錢，家中的老娘和弟弟嚼用充足不說，活兒還輕省，小姐的病如今好了大半，走出去，其他院子的人都對她客氣了幾分，這樣的活兒不知珍惜，就該被雷劈了。

「起來，跪什麼？我又沒說妳的頭梳得不好，我不滿意的是我這身的肉，妳瞧，能看嗎？」

她也不擺什麼淑女的姿勢，很直接的捏著腹部的肉秀給綠雀看，一點尷尬都沒有。

雖然才侍候了小姐沒幾天，綠雀大致上是知曉溫甯甯的性子的，她既然叫起，而且那眼神還帶著「別讓我說第二遍」的堅定，她很快便起身站到了一旁。

「小姐這模樣多少富貴人家的小姐都羨慕不來的，這叫福泰。」言不由衷的話算是安慰，小姐不會怪她吧？

這灌水的成分也太大了吧？雖然說女人都喜歡好聽的話，但溫甯甯仍是白她一眼，「要不把我身上的肉都給妳？」

這太驚嚇了，老實說她並不想要。「婢子每天好多的事要做，要是像小姐這般福氣模樣，大概什麼事都做不了。」

就算她想要，也沒那種命，一個丫頭要是動不動就一身的汗，一身的肉，一定被歸類在好吃懶做的行列，下場就是被攆回家吃自己。

溫甯甯白她兩眼。「妳可以更直接一點，反正也不差那兩刀，妳也知道什麼事都做不了，一動不動就一身的汗，還說風涼話？」

綠雀沒敢再吱聲了。

說到減肥這件事，放諸四海皆準，只要是女子隨便都能撈出個三五套方案來。唉，求人不如求己，溫甯甯說做就做，她給自己制定兩條路，一是少食多餐，她正是長身體的時候，這種減肥法屬於溫水煮青蛙，不會在成長期埋下危害根本的風險，優點是安全。

二就是運動，好吧，一個腦子不好使、連走路都有問題的傻子能有什麼運動機會？

溫甯甯的平衡感不佳，溫家男人素來當成運動和娛樂的騎馬和騎射對她來說根本想都不用想，所以完全不列入考慮，雖然她還不確定溫甯甯的心疾喘症是不是還在，但也不願因為身上帶著病就什麼都不做，讓自己無止境的胖下去。

小的時候胖可以說可愛，長大可能就是可憐沒人愛了。

就算這年頭鮮少因為肥胖致死的例子，她也不想當開先河的人。

總的來說，謀事在人，成事在天，不管將迎接的是什麼樣的未來，總得自己先努力了才成，預先想太多掌控範圍外的事也是白搭。

她才確立了目標，忽然想到什麼，「綠雀，妳知道現在是幾年嗎？」

小姐不知道現在是幾年，嗯，很正常，於是綠雀很快的提供了她所知道的消息。

「明康八年。」溫甯甯喃喃。

明康八年啊，那時的葉曼曼幾歲？葉曼曼比溫甯甯還大上一兩歲，卻因為家人沒把她的親事放心上，將她耽誤成了大齡女才嫁入了均王府。

而在均王府後院的那幾年，看著短實則漫長，當她被逼著吞金而亡時，她也曾想過，自己是不是咎由自取？如果自己不是這麼一無是處，是不是能避開王府的婚事，有一番不一樣的成就？

只是不管她再怎麼想，都不會有答案了。

不過現在的她沒有時間唏噓些什麼，因為浣花來說溫家大房的兩兄弟一起上門了。

大房雙生子嗎？

一模一樣的雙生子也不跟溫甯甯客氣，熟門熟路的進門自己找地方坐，顯然這韶華院他們是來慣的，只是以前不曾久坐就是了。

丫頭們去張羅茶點，溫恭看著姑姑小兒的精神模樣，又多打量了幾眼，笑道：「我到韶華院的門口，不請我來，還要通報，也才一天規矩就多了起來，下回再來，會不會就進不來了？」

宛如溫恭另外一個影子的溫梓倒是喝了口茶，神情微動，居然是白毫銀針。

白毫銀針是貢茶，每年不過十兩茶葉，他記得父親分得了二兩茶葉，看起來，捨不得泡來品嚐的原因是給了小姑姑。

問他會不會吃味？切，他們可是大男人，和小姑姑吃哪門子醋？何況想喝的話，多走幾步到韶華院就是了。

「你們來得正好，一塊吃早飯，只是你們今兒個不用去校場、國子監了？怎麼有空往我這裡來？」溫甯甯覺得身為人家的長輩，還是該有點長輩的樣子，一邊吩咐丫頭擺飯，一邊問了一嘴。

「溫梓的國子監還是要去的，只是我從今日起改調金吾衛，吃了飯就要應卯去了。」他們這些武將世家進金吾衛當差都是為了鍍一層金，將來好去各大營區當將軍的，他也不例外。

「金吾衛和校場不一樣，能進去的家世皆不差，都是大爺，恭哥兒這一去，使喚得了下面的人嗎？」

金吾衛不同五城兵馬司，管的範圍可多了，宮中、京城巡警、烽候道路、執御非違等都是他們的差使。

溫恭也知道金吾衛裡全是大爺，誰也不好得罪，不過他溫恭也不是省油的燈，誰怕誰啊。「我去了金吾衛，往後有什麼事，小姑姑喚我一聲，我馬上到。」

丫頭們上了飯菜，本來只有溫甯甯一個人的飯菜，臨時因為多了兩個人，廚娘一聽說是兩位大房的少爺被留了飯，知道半大小子吃垮老子，所有菜色的分量都加倍了。

只不過是早飯，這是想逼死誰？滿滿當當的一桌，這叫一小隊的軍隊來吃都綽綽有餘，溫甯甯實在想扶額。

她才剛下定要減肥的決心啊！

溫甯甯招呼眾人上桌，笑嘻嘻說道：「就衝著恭哥兒這句話，往後小姑姑在城裡行走就靠你罩了。」

「也算上我一份！」溫梓拍胸脯的把自己算上，他如今已是國子監貢生，能頭戴四方平定巾，身著襴衫，將來只要過了廷試或者由吏部試等渠道直接做官。他無意傳承將門的傳統往武官的路上走，也對科舉沒有興趣，他相信憑他自己也能走出一條屬於他溫梓的道路出來。

「好樣的！」她嘉許的和溫梓擊了掌。

這動作一出，終於讓溫梓把打量又打量的小眼神收斂了回來，爹娘都說小姑姑不糊塗了，他和大哥猜了半宿，一早便匆匆的趕過來，乍見之下，小姑姑看著和平常確實不一樣，好吧，雖然眼睛看著是有點小，但眼神坦然明亮，帶著不符合年紀的冷靜犀利，倒像是能看透人心似的。

也是，小姑姑看著和往日不同，那是因為她的病好了，不像原來頂著一張花臉，眼神也不癡呆了。

是人就會有性子，病好了，本性也該流露出來，有什麼稀奇的？倒是這本性看著直率，相當符合他們兄弟的脾胃。

溫甯甯吃得很節制，各色菜餚都只夾了兩筷，兩個少年吃得香，並沒發現她有什麼不對，女孩子家和少年也不時興什麼食不言、寢不語這一套，邊吃邊聊，你給我挾一筷水晶餃子，我給挾他一筷馬蹄酥餅，姑侄樂得很。

用了飯，溫甯甯拿了塊玫瑰涼糕，咬了一口涼糕，鼓著臉蛋說道：「我死裡逃生，重活一遍就想通了，老是顧著別人的想法那多累，我做人就是要自己高興才重要，可不願再委屈自己照著規矩活了。」

她是死過一次的人，從來都沒有擁有過什麼的人，所以有什麼好怕的？

「小姑姑說的好，人活著就是要恣意快活，天不怕地不怕的行走在大道上，何不樂哉！」對啊，小姑姑就是因為那申嬌嬌的緣故被關在小黑屋而犯病，的確算得上是死裡逃生。

好啦、好啦，吃過飯該做什麼的就去什麼，打發兩個來蹭吃蹭喝的，哪知道二房的溫左玉、溫右郎也來了。

溫右郎一看到溫恭滿嘴流油的嘴唇，不爽的一拳往溫恭臂膀上招呼去，「你們哥兒倆也太沒義氣了，在小姑姑這裡吃香喝辣的，居然也不吱個聲，人家是見色忘友，你倆是悶著頭盡往肚子裡頭扒拉，這還叫兄弟嗎？」

溫恭一點歉意也沒有。「想來小姑姑這裡討吃的就得早點來，誰叫你們倆拖拉，活該只落得洗碗的活兒。」

這話說得可氣人了，左右兩兄弟可不答應，各攬了溫恭的肩頭，威嚇著準備到別處去用武力解決分歧。

他們雖是隔房的兄弟卻感情甚篤，經常打打鬧鬧，也沒人當回事，打架能解決的事都不是什麼大事。

那四個少年後腳跟剛隱沒在牆角處，換溫家妯娌有說有笑的來了韶華院。

溫甯甯整個無言了，扯了下臉頰，她這韶華院的風水會不會太好？一早就來了三撥人馬，她要不要暗示或明示一下他們下回稍微約一下，一起來比較省事？

可不管怎樣她還是笑著把人迎進了門。

拾曦郡主也不囉唆，見小姑子拉著她的手不放，看她目光清明，不再是以前那渾沌不曉事的樣子，唏噓了良久，「都說禍兮福所倚，福兮禍所伏，吉凶同域，唯人所召，甯甯這回經的事連老天爺都看不過去，還咱們一個公道了。」

「都說伯府的人要過來給咱們甯甯道歉，給個說法，這會兒還沒影，可都快晌午了呢，別是挑揀著時辰來蹭飯吧。」蒙氏可是等著山東伯府的人過來好落一落對方的臉面。

「蹭飯？就給個掛落吃！」拾曦郡主可沒打算要輕輕放過申家。

凡事莽撞，不讓對方記取教訓，將來還不知會闖下什麼大禍！只不過當著溫甯甯的面，她還是要擺出些長輩的樣子來，「真要說我們也不是那種死揪著不放的，那個申家閨女若安分行事，要我說這件事咱們也就輕拿輕放吧。」